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局文件

宁栖教字〔2024〕1号

栖霞区教育局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部署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的起步之年。全区教育工作总体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区为目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与行知教育思想，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深化教育改革，不断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努力办好让党委政府放心、人民群众满意、专业领域认可的栖霞教育。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1.坚持党建引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形成长效机制，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成效。以党建质量奖为抓手，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开展第四批市、区中小学校党建文化品牌创建活动，加大省市党建文化项目培育力度。持续深化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改革，指导学校进一步完善议事规则。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扎实开展党员冬训工作。强化党对关工委工作的领导，推进关工委优质化建设均衡发展，找准工作的结合点和着力点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更好发展。（责任科室：办公室、教育关工委）

2.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以严的基调正风肃纪，不断增强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作风建设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完善教育系统“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和监管工作机制，继续紧盯招生、食堂、基建、招聘等重要领域和重要对象。加强纪律教育，进一步丰富廉政教育形式和手段，力求警示教育入脑入心。（责任科室：办公室）

二、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4.持续实施“十四五”规划。以“十四五”规划的“八项重点任务”为抓手，持续推动落实五育并举、优化布局、引培优育等八项发展举措，深入推进“十四五”规划相关任务落实工作。做好创建省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现场验收工作，做好创建省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相关准备工作。（责任科室：教育督导室、各相关科室）

5.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发展。创建省优质幼儿园3所、市优质幼儿园2所，完成13所省优质幼儿园复审工作。以“课程游戏化建设”“幼小科学衔接”等项目研究为抓手，促进幼儿园内涵发展。深化校地合作，推进与南师大合作共建“国家级基础教育高品质发展示范区”，做好托幼一体化研究和学前教育特色课程建设，做好教育共同体建设和义务教育紧密型集团化办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辐射度。认真执行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开足开好规定课程，严格落实“一科一辅”。坚守课堂核心阵地，深化范式研究，做好项目培育，落实“双研合一”，提升教研效能，打造“栖霞好课堂”。优化教育教学评价方案改革，打造绿色健康的教育生态。举办20场“我与名师有约”活动，充分发挥名师工作室辐射引领作用。扎实推进高中多样化发展，推进高品质特色高中创建工作。积极做好南京市区级特殊教育指导中心星级评估工作，充分发挥特教指导中心作用，科学指导区域资源中心服务特需学生，落实特殊教育学校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运行工作。强化医康教结合，落实孤独症儿童校内送康服务。（责任科室：学前教育发展促进中心、基础教育科、区教师发展中心）

6.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推动“政校企”深度合作，实现资源共建共享，扩大“南京市数字化零工市场”社会服务效能，不断深化产教融合。拓展专业建设，增设机电技术应用、车联网等新专业，新增“3+3”中高职衔接项目1个，推动专业建设与产业发展相适应。积极参加省市职业学校技能大赛等，力争在省级以上赛事中取得新突破。完成新港中等专业学校迈皋桥校区改造搬迁过渡工作，持续推进新港中等专业学校

新校区建设。（责任科室：职社科、校建科、装备办）

7.推动社区教育多元发展。以善学促善治，充分整合资源全面推进学习型社区建设，培育市级终身学习品牌项目、教育服务乡村振兴优秀项目各1个。常态化开展好社区教育培训和活动，推进老年开放大学社区学习点建设，进一步提升活动参与面和覆盖面，营造浓厚的全民终身学习氛围。（责任科室：职社科）

8.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做好各类行政许可服务工作，营造良好办学环境。加强年检工作，持续规范民办学历学校、幼儿园、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办学行为，促进学校提升办学品质。（责任科室：职社科）

三、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9.增强德育工作实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以市区“思政育人特色学校”评选工作为抓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常态化、主题化、系列化开展德育科研，组织市区第六届学校“德育创新奖”评选工作，开展区“全员关爱导师制工作”专项课题申报和研究工作。进一步加强德育队伍建设，分层分级培育德育后备骨干力量。着力打造思政育人阵地、学生品格提升阵地、研学实践教育阵地，构建校内外育人共同体。推进区级中小学生品格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积极推进省级项目培育立项工作。结合重要节日或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开展“书香校园”建设，推进青少年阅读提升计划，形成“青少年读书行动”工作品牌。（责任科室：德育工作促进中心）

10. 加强学生心理健康工作。突出“面向全体、全员参与、全面融入”，推进关爱青少年心理健康“润心”行动，推动中小学“全员关爱导师制”落地见效。充分发挥 50 名首席成长导师和 240 名校级种子导师作用，推动导师制实验学校和实验班级工作，探索形成全员关爱栖霞模式。依托陶老师工作站栖霞分站，进一步加强专业研究、培训与实践指导，提升心理筛查、心理辅导等工作的专业水平。提升教师心理健康教育能力，对班主任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全员培训。探索德心融合育人模式，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贯穿德育工作全过程，融入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和学生成长各环节。坚持落实每两周一课时心育课，每月一次心理团体辅导或团日活动。推进“青少年心理健康全链条建设‘八项重点行动’”，推动“医教协作”“联合关爱”“吹哨报道”等联动机制顺畅运行、取得实效。（责任科室：德育工作促进中心、区教师发展中心）

11. 切实加强体艺、科技教育工作。完善学生体质健康统测机制，探索体育家庭作业项目研究，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搭建区域体育竞赛平台，市区校三级联动模式开展各类校园阳光体育联赛，推进校园足球青训中心建设，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不断加强美育工作，以“三全”书法进校园、美育浸润课程基地创建等项目为抓手，推动学校艺术工作精品化、特色化发展。积极举办诗歌大赛、综合素养大赛、艺术展演等活动，丰富学生校园文化生活，提升美育素养。发挥栖霞科教优势，为未来拔尖创新人才贯通培养夯实基础、搭建平台。持续推进驻区高校与中小学深度共建，驻区科普基地对全区学生百分百开放，拓展学生科学探究和综合实践的场域。架构“每

月一主题，人人能参与”的“四个一”科技活动体系，让科技教育融入青少年日常生活。（责任科室：基础教育科）

12.丰富劳动教育内涵。探索“实验区+示范校”层级推动的工作模式，创建南京市劳动教育特色学校建设单位3-5个。挖掘地域优质资源，构建多层级实践基地网络，开展实践活动120场，打造“知行”校外社会实践品牌。推进校内劳动实践场所建设，加大对摄山初级中学、华侨城小学、迈皋桥幼儿园瑜憬湾分园等校内劳动基地建设指导。落实《栖霞区划分校园卫生责任包干区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强化学生劳动习惯、劳动素养的养成教育。举办栖霞区第二届中小学生劳动技能竞赛，开展暑期劳动月、劳动教育周活动，以多层次、多维度的劳动实践，为学生成长全面赋能。（责任科室：劳动教育与社会实践促进中心）

13.推进校家社协同育人。创建南京市先进家长学校总校和优秀家长学校3所、栖霞区优秀家长学校30所。建设家庭教育多元化指导队伍，培养首批家庭教育初阶“陪伴师”100名，开展家庭教育专题讲座200场次。遴选3所校家社协同育人实验校，开展家庭教育过程化评价研究，形成家庭教育指导范式。加大宣传力度，围绕“课程育家”“育儿答疑”“研学实践”等内容进行专题宣传，创编家庭教育情景剧2部。承办南京市“宁育家”现场会，举办“全国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责任科室：校家社协同育人促进中心）

四、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任务

14.全面推进“区管校聘”工作。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推进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工作，切实加强区域内教师队

伍统筹管理，优化教师资源配置。统筹推进区域集团校教师交流，重点推动名特优教师交流轮岗，坚持选派市级以上高层次名优骨干教师赴乡村学校及薄弱学校支教。继续选派骨干教师赴新疆伊宁、青海湟中区、陕西商州区开展教育协作工作。（责任科室：人事科、教育规划与校长发展促进中心、办公室）

15.持续做好“双减”工作。充分发挥学校主阵地作用，着力提高教学质量、作业管理水平和课后服务水平。加强“五项”管理，突出强化作业管理，组织作业评比活动，开展专题教研，推动校本化落实，提高作业管理、设计水平。积极整合校内外资源，进一步丰富社团活动内容，提升社团活动品质，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要，提升课后服务质量。（责任科室：基础教育科）

16.强化校外培训监管。发挥“双减”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和教培机构涉稳风险处置专班作用，会同区内有关部门，建立健全校外培训机构联合监管机制，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和强大工作合力。巩固完善校外培训日常监管机制，加大综合执法和行政处罚力度。巩固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成果，加强隐形变异学科培训防范治理。加强宣传，凝聚共识，全面完成“双减”工作的三年目标任务。（责任科室：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17.优化完善考核激励机制。修订《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教职工绩效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调增教学工作量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充分体现“上课与不上课不一样、多上课与少上课不一样”。根据学校办学规模，调整绩效工资分配办法，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原则。将全员导师制纳入绩

效考核，提高班主任待遇水平。（责任科室：人事科）

五、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8.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位，突出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大力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与行知教育思想，开展“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与行知教育思想”建设年活动，全年组织现场会4场。结合第40个教师节庆祝活动，宣传师德先进典型事迹，表彰一批师德先进群体和先进个人，发挥榜样示范作用。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过程性评估，加大师德失范行为查处和通报力度，严格落实师德“一票否决”制度。（责任科室：办公室、人事科、教育规划与校长发展促进中心）

19. 加强教育人才引进。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规范做好新教师招聘工作，2024年计划招聘新教师123人。构建人才保障机制，继续公开招聘高层次骨干教师和引进学科骨干教师，充实师资力量，2024年计划引进优秀骨干教师10人。

（责任科室：人事科）

20. 加大教师培养力度。不断完善市级以上骨干教师培养对象专题研修、拔尖人才高级研修机制，明确成长路径，细化培养措施。修订《栖霞区名优骨干教师考核奖励办法》，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坚持将名师引领新教师专业成长作为考核的重点，充分发挥名师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不断完善省、市、区、校四级名师工作室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其培育新人、打造骨干的引领作用，启动第四批栖霞区名师工作室申报遴选工作，考核认定新一批栖霞区名师工作室。做好第十七批江苏省特级教师、南京市优秀教育工作者申报评选工作。精心组织“智

慧校长研修班”“青年管理骨干研修班”和“青年管理干部培养对象班”三个类别的培训工作，持续提升教育管理干部综合素养。（责任科室：人事科、教育规划与校长发展促进中心、教师发展中心）

六、全面提升教育保障水平

21. 抓实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树牢学校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积极构建预防、管控、化解一体的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强化校园安全管理的领导责任、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的落实，明确学校各工作岗位安全职责，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年级、班级，形成安全工作压力传导机制和全员化安全工作机制。建立预测、预报、预警、预防为一体的安全稳定和风险排查联合研判机制，形成关口前移、提前防范的良好局面。做好校园安防提升、消防安全提升、安全基地建设三大工程，完成市区级校园安全管理平台、公办幼儿园视频监控平台对接，严格执行《南京市学校消防安全规范管理意见》，推进学校消防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创建市消防标准化管理示范校2所，做好市级安全教育基地的建设指导工作。认真开展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继续联合公安、消防等部门开展联合大检查，实行学校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制度，推进安全隐患治理闭环管理。持续深化线上线下安全教育，组织全区校园安全管理干部参加实操培训。进一步规范学校食堂管理，坚决守护师生食品安全。加强教职工应急救护能力培养，持续强化“1+N”护学岗、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常见传染病防控、学生健康体检等工作。（责任科室：安全管理科）

22. 加强教育督导工作。继续将“双减”作为责任督学开展

经常性督导的重要内容，强化对“双减”问题的核查处置，推动“双减”工作走深走实。持续做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的年度监测工作和相关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不断提高各类监测的达标比例。开展学位供给、校园安全、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配备等专项督导，助力保障教育公平和师生身心健康发展。总结中小学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督导评估试点工作经验，优化任期结束综合督导评估工作制度，健全责任督学日常管理和考评制度，提高教育督导效能。加强3个责任督学片区工作站建设，创新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新路径，探索具有栖霞特色的片区督学联合挂牌督导工作。（责任科室：教育督导室）

23.加大校园建设力度。2024年，计划建成中小学、幼儿园4所，新开工建设中小学、幼儿园2所。完成新港中等专业学校迈皋桥校区、南师附中丁家庄初级中学、金陵中学仙林分校中学部等消险改造、环境提升工程。完成运动场改造2片、厕所提升项目5个。完成校舍消险、维修改造面积50000m²。继续开展校园管理标准化检查评比工作，创建南京市园林式校园1-2所。（责任科室：学校建设科）

24.发挥装备支撑功能。规范使用各项专用资金，完成2024年全区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项目。规范完成恒竞路幼儿园、科文路幼儿园、鲤鱼山幼儿园、红枫保障房48班小学、红枫保障房18班幼儿园等新开办学校装备保障任务。强化装备应用，做好图书馆、实验平台管理，实验课开设率达到95%以上。重点做好小学空调安装工作，推进普通教室装备提升。积极申报2024年基础教育内涵建设项目，创建江苏省中小学实验教学改

革示范区，争创南京市装备运用示范学校3所。（责任科室：教育装备办）

25.做好经费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各级各类教育投入政策，统筹安排和管理教育事业经费、教育专项经费和教育费附加。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规定的收费范围、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依法依规组织收入。树立风险防范意识，指导、监督学校资金规范运行。强化预决算编制和管理，严禁无预算和超预算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努力建设节约型校园。开展财务收支审计、专项资金审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工作，切实发挥审计监督实效。做好困难家庭学生的教育救助、教育事业统计、固定资产管理等工作。（责任科室：财务管理科、内审办）

26.推进学习成长型机关建设。以“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为目标，推进学习成长型机关建设，定期开展主题学习活动，形成浓厚学习氛围。全面提高机关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做到“六有六善”，即有追求、有情怀、有担当、有办法、有韧劲、有底线，善谋划、善落实、善攻坚、善协作、善革新、善动员。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更好发挥机关党总支战斗堡垒作用。（责任科室：办公室）

27.提升宣传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新闻宣传制度化和规范化建设，健全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一体化工作格局。不断创新宣传工作理念，加强“栖霞教育”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建设。加强新闻宣传培训工作，构建联动机制，进一步建强教育系统通讯员队伍。注重多方联动，强化专题策划，创新工作方式，不断拓展对外宣传渠道，提升对外宣传层次，扩大对外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积极展现栖霞教育良好形

象。（责任科室：办公室）

28. 加强基础团队工作。以“星级团委”“星级少先队”创建为抓手，推进共青团、少先队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好入团、入队仪式以及各类教育实践活动，着力增强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光荣感，提升组织活力。在红领巾寻访、“青春五月”活动、志愿服务等方面打造品牌项目，不断增强组织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责任科室：办公室）

